

「中文能力檢測」會考注意事項

- 1.此檢測未列為本校畢業門檻，僅是搭配全體「語文與修辭」課程所進行的全校性施測，並列入課程評量成績。
- 2.本檢測題庫已建置於 i-learning→國文線上共同教材→評量區。
- 3.本檢測歷年試題詳見 i-learning→國文線上共同教材→課程公告→會考公告。
- 4.會考應考資格

| 身分 | 應考資格 |
|------------|---|
| 初修生 | 必須應考。惟僑生專班、原住民專班不需參與本檢測。 |
| 修畢生 | 即使之前修課時未通過本檢測，只要已修畢「語文與修辭」課程者，就不需要再參與本檢測。 |
| 重修生 | 不論是否曾通過本檢測，皆必須應考。 |
| 轉學生 復學生 | 已抵免「語文與修辭」課程者，不需要參與本檢測。 |
| 國際生 | 得由各班授課教師自行以其他評量方式取代。各班授課教師考量不同，若已指定學生應考，請學生不要顧慮其他班級的國際生們是否有被指定應考，先應考才有成績，後續若調整分數方有評量依據。 |

5.補考應考資格

| 身分 | 應考資格 |
|------|--|
| 未合格者 | 成績未達 60 分者，得參加補考。 |
| 缺考者 | 依本校請假系統完成當天的請假手續者，得參加補考。若有正當原因，但不克完成請假手續者（如轉系考試），請另洽通識中心試務承辦人。 |
| 曠考者 | 不得補考。本檢測以 0 分計，列入課程評量成績。 |

- 6.會考與補考，兩者試題出自本檢測題庫、非題庫的比例一致。
- 7.會考與補考，兩者取分數較高者登錄為最終成績，補考分數依實採計，若補考成績為 100 分則以 100 分登錄。
- 8.其他未盡事宜，悉依主辦單位相關規定或解釋辦理。